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的二零一七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回條

致：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_____

持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0.25元的_____股H股(附註2)。

本人／吾等擬出席或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緊接本公司於同日舉行的二零一七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1999號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五樓會議室舉行的二零一七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日期：_____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 閣下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全名(以英文及中文)及登記地址。
2.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不適用請刪去)。
3. 本填妥及經簽署的回條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親身或以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4. 除另有界定外，本回條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